

聖公會主風小學通告 (第 165/2018 號)

《有關更改第 71 屆香港學校音樂節比賽組別或學校中期試日期事宜》

敬啟者：第 71 屆香港學校音樂節日程表早前已於網上公佈，惟貴子弟參賽組別日期與學校舉行中期試日期相同，家長可選擇替貴子弟申請校內試補考或向香港學校音樂及朗誦協會申請更改比賽組別，按該機構所規訂，家長需繳付更改資料手續費 \$100.00，惟所有費用一經繳付，一概不會發還。如需學校代辦更改日期，必須於一月三十日前交回費用及回條，逾時不獲辦理。可供申請更改之組別，另見附件。

如有任何查詢，可致電 2604 8987 與楊頌恩老師聯絡。

此 致
貴家長

聖公會主風小學校長

鄭思思 謹啟

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九日

✂

回 條 (第 165/2018 號)

敬覆者：本人已詳閱通告內容，已知悉有關更改第 71 屆香港學校音樂節比賽組別或學校中期試日期事宜。

本人決定 同意敝子弟由學校安排補考事宜。

- 由校方代辦。申請更改敝子弟比賽組別，並繳交手續費 \$100.00。

	組別編號
第一選：	
第二選：	
第三選：	
第四選：	

此 覆
聖公會主風小學校長

()年級()班學生：_____ ()

家長簽署：_____

二零一九年一月 日